

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信证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

宏信证券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、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，持续督导期分别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、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宏信证券委派任滨先生和杨锋先生为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宏信证券作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机构，其持续督导期已截止。因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，仍需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督导。

保荐代表人任滨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、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，宏信证券委派逢伟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，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、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杨锋先生和逢伟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1 月 23 日

附件：逢伟先生简历

逢伟，保荐代表人，经济学学士。现任宏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，拥有 20 多年投行业务经历，主要负责及参与的项目有山东海化、通光线缆发行上市，山东金泰历史遗留问题上市；赛马实业公开增发、海信电器配股、华资实业配股。